

(以下附錄節錄自中華人民共和國深圳市人大常委會辦公廳的網站，全文可參閱  
[http://www.szrd.gov.cn/szrd\\_zyfb/szrd\\_zyfb\\_tzgg/202008/t20200812\\_19292336.htm](http://www.szrd.gov.cn/szrd_zyfb/szrd_zyfb_tzgg/202008/t20200812_19292336.htm))

附錄

### 关于《深圳经济特区优化营商环境条例（草案）》公开征求意见的公告

《深圳经济特区优化营商环境条例（草案）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（草案）》）已经市政府常务会议讨论通过，市人大常委会将对《条例（草案）》进行审议。为了确保立法的民主化、科学化，根据《深圳市制定法规条例》的规定，现将《条例（草案）》及说明在“深圳人大网”、“深圳政府在线”和“深圳新闻网”全文公布，广泛征求社会各方面意见。请社会各界人士充分发表意见，市人大常委会有关工作机构将认真研究吸收相关意见和建议。有关意见建议请于2020年8月26日前反馈市人大常委会经济工作委员会办公室。

电子邮箱：jigw@szrd.gov.cn；传真：88101052

深圳人大网网址：www.szrd.gov.cn

深圳政府在线网址：www.sz.gov.cn

深圳新闻网网址：www.sznews.com

- 附件： 1. 深圳经济特区优化营商环境条例（草案）  
2. 关于《深圳经济特区优化营商环境条例（草案）》的说明

国务院办公厅  
2020年8月5日